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DDL-2026115

宝鸡市龙泉中学迁建项目中心机房 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宝鸡市龙泉中学



代理机构：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八月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文件要求签字处可使用法人签章锁手写签名）、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宝鸡市）（<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目 录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第四部分 商务要求
-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 第六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宝鸡市龙泉中学迁建项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DDL-2026115

项目名称：宝鸡市龙泉中学迁建项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8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 (宝鸡市龙泉中学迁建项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合同包最高限价：18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合同包最高限价：18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	宝鸡市龙泉中学迁建项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	1(项)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8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宝鸡市龙泉中学迁建项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4)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6)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9) 需落实的其他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等，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或者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政策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龙泉中学迁建项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需提交其法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 财务状况报告：企业财务状况良好，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括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等，报告须真实有效并符合《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 号）文件的要求，报告须赋二维码。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投标截止前半年资信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8 月 12 日至 2026 年 8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线上递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及办理供应商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陕西 CA 锁）；

2、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模式，实行电子投标方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缴纳磋商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3、供应商在网上填写的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供应商自负；

4、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

5、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供应商可登录（<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subPage.html>）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和《宝鸡市不见面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6、注意事项：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

7、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龙泉中学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宝平路 43 号付 5 号

联系方式：0917-387006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金台大道 68 号金融广场 A 座 2203 室

联系方式：1531923304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平利

电话：15319233040

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宝鸡市龙泉中学 联系人：袁博 联系地址：宝鸡市金台区宝平路 43 号付 5 号 联系方式：0917-3870063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金台大道 68 号金融广场 A 座 2203 室 联系人：马平利 联系电话：15319233040
3	项目名称	宝鸡市龙泉中学迁建项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
4	项目编号	FDDL-2026115
5	资金来源	其他财政资金
6	项目预算	1800000.00 元
7	最高限价	小写：1800000.00 元 大写：壹佰捌拾万元整 注：供应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8	项目用途	公用
9	采购内容和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0	交货期	交货期：20 日历天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1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技术规范和标准
12	下载文件	时间：2026 年 8 月 12 日至 2026 年 8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下载磋商文件，磋商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19 日 23:59:59 前。
13	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4	现场勘查、 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另行书面通知。
15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的，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6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投标(响应)文件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 SXSTF)
18	投标(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电子投标文件 (*. SXSTF) 可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 14:00 前任意时间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19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之日起算 90 个日历日。
20	磋商担保	1、磋商保证金的形式：电汇或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信用担保 2、磋商保证金的金额：伍仟元整（5000.00 元）； 3、磋商保证金汇款账户： 帐户名：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行名称：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账 号：缴纳磋商保证金时按照《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自动生成的账号缴纳 联系人：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 联系方式：0917-3263765 磋商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24 日 14 时 00 分

		前 备注： （1）供应商转入保证金时只需备注该项目子账号的后五位数字，无需填写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等其他内容； （2）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如以个人汇款，视为无效； （3）供应商未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按规定时间缴纳保证金（保函）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 （4）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响应无效； （温馨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而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到账）。 供应商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磋商保证金的，须为具有开具银行保函资格的银行开具的银行保函。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银行保函正本原件提交代理公司，并将保函正本复印件附在响应文件规定处。 以信用担保方式递交保证金的，须为具有开具信用担保资格的单位开具的投标担保函。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将所出具的保函，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保函正本原件提交代理公司，并将保函正本复印件附在响应文件规定处。 注：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与磋商有效期一致。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有效期为磋商有效期延长一个月。
21	备选磋商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磋商方案和多个报价。
22	盖章签字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盖章、签字。
23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使用电子标书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ggzy.baoji.gov.cn/ ）”完成磋商响应过程，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

		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将可能导致磋商无效，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4	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1、供应商应及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和修改文件以及答疑纪要等相关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必须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ggzy.baoji.gov.cn/ ）”上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文件；2、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响应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5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26	评审办法及标准	详见磋商文件第二部分。
27	磋商小组组建	磋商小组专家构成：共 3 人，其中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相关专业 2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磋商小组专家确定方式：评审前 24 小时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8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建筑业	
29	采购结果公示后，中标供应商须无偿为采购人提供盖章齐全的纸质版响应文件三套（正本：1 份、副本：2 份、电子版 U 盘 1 个），纸质版应与电子响应文件保持一致。	

二、项目说明

1、本项目说明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择优选定成交供应商。

三、磋商文件

1、供应商应认真审阅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1、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交易平台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到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顺延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2、供应商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的，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4、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根据采购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通知各供应商或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

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4、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见须知前附表。

四、磋商响应文件

开标结束后，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核查。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何一项或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图文清晰、易于辨识，否则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需提交其法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 财务状况报告：企业财务状况良好，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括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等，报告须真实有效并符合《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 号)文件的要求，报告须赋二维码。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投标截止前半年资信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

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注：1、上述资质要求，任何一项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按无效磋商响应处理。供应商须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因资质产生的一切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

2、合格供应商

供应商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货物和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供应商，磋商无效。

3、供应商信用信息：

3-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中国政府采购网；

3-2、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供应商提供在网站查询的截图，并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3-3、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磋商无效；

3-4、特别说明：

（1）供应商如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出现违法失信行为，采购人仍有权利提请磋商小组取消其成交资格；

（2）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已出具的信用查询结果并不能取代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前进行复查。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4-1、各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4-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由磋商函、磋商报价一览表、资格证明文件、技术文件等部分组成。

4-3、技术部分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指标和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

4-4、商务部分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针对本项目的商务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含以下内容：

(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5、磋商响应文件编写说明

5-1、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编写，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2 磋商报价一览表按格式要求填写。若供应商填写有误，采购代理机构将默认为磋商文件要求格式。

6、磋商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

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磋商报价

7-1、磋商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7-2、磋商报价=设备价（含税）+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产品辅材费+售后服务费+保险费+相关伴随费用等。一旦成交，投标报价将不会因国家政策调整及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注：a、供应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b、报价未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7-3、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

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8、各供应商须对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8-1、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和串通磋商。

8-2、必须根据磋商文件要求进行服务等。

8-3、非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内容进行分包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8-4、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服务内容、质量标准、进度、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8-5、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货物的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此引起的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8-6、采购人享有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在交货期内提供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磋商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得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8-7、供应商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磋商文件的约束。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供应商的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认定。

五、磋商担保

1、担保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磋商担保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供应商磋商时，必须以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提交磋商担保，并作为其磋商的一部分。磋商现场不办理磋商担保收取事宜。若宝鸡市公共资源交

易中心未在磋商担保递交截止时间收到足额磋商保证金或有效磋商担保函的，或未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磋商担保凭证的，其磋商无效。

4、退还磋商保证金：

（1）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无息）。

（2）所有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5个工作日后退还（无息）。

（3）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执合同予以退还（无息）。

注：具体时间以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为准

5、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担保函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5-1、供应商提供虚假资质谋取成交的；

5-2、供应商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

5-3、供应商在该项目磋商期间擅自退出磋商活动的；

5-4、磋商截止时间后供应商撤销磋商响应文件的；

5-5、供应商自行放弃成交资格的；

5-6、成交供应商不在规定的时效内领取《成交通知书》的；

5-7、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支付磋商服务费的；

5-8、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六、磋商响应

1、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1、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上传；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磋商响应

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相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供应商须在磋商截止时间提出修改和撤标的要求。

2-3、供应商提出撤标要求的，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经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磋商，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磋商的正式文件。

2-4、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2-5、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磋商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损失。

3、磋商有效期：

3-1、自磋商之日起算 90 个日历日。供应商磋商有效期短于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按无效响应处理。成交单位的磋商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3-2、在原磋商有效期结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磋商保证金，但不得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应相应延长磋商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磋商无效：

4-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4-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4-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4-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放弃成交；
4-7、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磋商，其磋商无效：

5-1、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5-3、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5-4、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5-5、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上传的；

5-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磋商无效的情形：

6-1、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6-2、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6-3、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6-4、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6-5、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6、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6-7、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6-8、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七、磋商会议、评审及定标

1、磋商会议

1-1、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会议。

1-2、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评审

2-1、磋商小组

(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等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2) 采购人派代表进入磋商小组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3) 磋商小组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a、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审查磋商响应文件；

b、符合性审查、评价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c、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澄清或者说明；

d、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e、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人；

f、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g、对评审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h、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i、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包括磋商小组）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a、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b、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c、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d、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e、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2、评审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禁止不正当竞争。

2-3、评审办法：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本节评分标准）。

2-4、评审工作程序：对资格合格者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符合性审查、澄清、磋商、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人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

2-5、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供应商资格性审查通过后，磋商小组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盖章	签字、盖章是否有效、齐全，字迹是否清晰可辨，编写格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完整性	内容是否有重大缺漏项
3	磋商有效期	是否满足要求
4	交货期	是否满足要求
5	磋商报价	须满足以下条款：①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②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6	磋商保证金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技术参数及要求	须实质性响应
8	其他情况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2-4-1、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1）在评审期间,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编制错误的评审标准：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 a、磋商响应文件有关内容与“一览表”不一致的，以“一览表”为准；
- b、磋商响应文件大写与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 c、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乘以数量为准修改总价；单价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乘以数量的计算结果为准；
- e、磋商响应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 f、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g、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注：按上述方法修正的内容（其中，同时出现上述 a 至 d 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磋商响应无效。

（3）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2-4-2、评议

（1）通过资质审查、磋商、澄清及承诺等程序且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资质、技术、商务等）的各供应商，才有再次报价的机会。磋商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等，进行综合评比并排序。

（2）评审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a、对于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b、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c、如果磋商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其磋商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响应。

d、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磋商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2-5、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2-5-1、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磋商报价*（1-10%）。

(2) 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的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磋商报价*（1-4%）。

(3) 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本项目提供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供应商须作出承诺，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 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2-5-2、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时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磋商报价*（1-10%）

(2)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监狱企业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2-5-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审价=磋商报价*（1-10%）。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5-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有关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节能清单所列产品包括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标注“★”的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环保清单所列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

2-6、评分标准

报价	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项目实施 方案	10分	根据对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实施组织机构；②人员配置安排情况；③项目实施的详细进度计划；④本项目产品供货、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实施方案；⑤现场项目管理措施等。 1、内容完整,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 8.1-10 分； 2、内容较完整，较科学合理，较切实可行得 4.1-8 分； 3、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得 1-4 分； 4、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产品功 能、性 能、配 置要求	10分	根据各供应商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响应情况予以赋分，根据相关证明资料进行评分（包括但不限于功能截图、产品彩页、检测报告等复印件）； 1、提供资料完整，可靠性、说服力强得 8.1-10 分； 2、提供资料较完整，可靠性、说服力较强得 4.1-8 分； 3、提供证明资料不完整，可靠性、说服力一般得 1-4 分； 4、未提供证明材料不计分。
技术参 数	30分	技术参数分为关键技术参数（▲项）和一般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30 分，关键技术参数（▲项）有 1 项负偏离扣 1 分，一般技术参数有 1 项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 备注：带“▲”项的技术参数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证明材料如检测/检验报告、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官网介绍截图等）。
质量保 证	5分	提供防火墙、核心 OLT、监控核心交换、存储设备、智慧物联综合管理一体机进货渠道，并能够提供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产品授权、供货合同等），每提供 1 种产品得 1 分，共 5 分。
售后服 务方案	10分	供应商提供全面、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计划，缺一项扣 5 分，共 10 分，未提供不得分。
业绩	5分	供应商提供 2023 年 8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注：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齐全不分。

注：1)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作废处理。

2)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 特殊情况处理：

a. 当供应商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磋商报价分的计算。

b. 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时，磋商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磋商报价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c.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3、定标

3-1、定标程序

(1) 磋商小组依据评审办法，经过评审、澄清、磋商报价、评价等程序后，在最大限度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以评审总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定标复函》；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推荐的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4) 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 2 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公告发布 1 个工作日，其他供应商若有异议，按《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执行。

3-2、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成交通知书

4-1、成交通知书将在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

4-2、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成交通知书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提供磋商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4-3、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弃成交。

八、合同

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25 日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或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磋商活动。

3、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的供货，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

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5、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项目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九、合同的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十、招标服务费

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以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按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得 0.83%计取。代理费由成交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照中标合同总价计算后，须从其基本账户一次性向代理机构支付（不得现金）。按费率计算代理费低于 3000 元时，统一按 3000 元收取。

十一、废标、重新组织采购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专家认定所有磋商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 （4）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规定的情形除外）；

(5)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十二、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时限为：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三)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2、质疑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质疑函、相关证明材料。

3、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政府采购法》第 55 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十三、拒绝商业贿赂

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磋商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序号	采购标的	技术规格	数量	单位
网络系统				
1	网关	1.支持固化千兆电口 ≥ 8 个，千兆光口 ≥ 2 个，万兆光口 ≥ 2 个，标准 1U 设备 2.吞吐性能 $\geq 6G$ ，最大并发连接数 ≥ 500000 3.支持静态路由、策略路由、OSPFv2，应用路由功能，支持基于 P2P、通讯、视频等应用进行路由选择等路由协议 4.支持基于带宽、负载、源 IP、源目的 IP、连接数、链路权重、链路优先级、链路质量的接口负载均衡配置，提供带宽+会话的综合负载均衡 5.支持 WEB 本地认证方式、Radius 认证	1	台
2	防火墙	▲1、要求固化千兆电口数量 ≥ 8 个；固化千兆光口数量 ≥ 2 个；固化万兆光口数量 ≥ 2 个； ▲2、最大整机吞吐 $\geq 3Gbps$ ；IPS 吞吐量 $\geq 2.5Gbps$ ；最大并发连接 ≥ 50 万；最大新建连接 ≥ 8.5 万； 3、支持策略模拟功能，可提供一个虚拟的策略空间来对运行创建的模拟策略，模拟策略不会对真实业务流量产生影响，但可以把模拟策略的执行结果与现有的真实策略的不同的处置动作进行对比展现，方便用户判断模拟策略是否会对重要业务产生不良影响，如模拟策略符合用户需求，可一键转化为真实策略； 4、支持创建 IP 地址对象、IP 地址对象组，同时支持查看 IP 地址对象或 IP 地址对象组被策略引用的情况 5、支持系统日志、安全日志（攻击防护日志）、操作日志（登录、策略变更等）等不同分类日志的留存，可查询和导出日志；支持根据源地址、目的地址、源端口、目的端口、日志类型、严重性、动作等条件进行日志查询；	1	台
3	防火墙（授权）	≥ 3 年入侵防御、防病毒、应用识别特征库多合一授权升级服务	1	套
4	AC	1、 ≥ 4 个 10/100/1000BASE-T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 ≥ 4 个 10/100/1000/2500BASE-T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 ≥ 2 个支持 1G/10GBASE-X SFP+接口 2、提供 ≥ 300 个 AP 管理授权 3、要求设备可使用 AP 的本地数据转发技术模式，根据网络的 SSID 和用户 VLAN 的规划，数据可直接进入有线网络进行本地交换，从而更好的适应未来无线网络更高流量传输的要求。 4、要求设备可以支持二层和三层的组网，支持跨 AP 跨三层快速漫游，三层漫游可支持基于 SSID 生效。 5、支持 802.1x 认证，搭配云平台进行账号认证。 6、支持 AP Portal 认证，搭配诺客云平台进行多种方式认证：一键上网、短信认证、账号认证。 7、支持无线智能网优，合理分配整网频谱资源，调节最优信道，最佳频宽。	1	台
5	核心 OLT	▲1、交换容量 $\geq 49T\text{ bps} / 200Tbps$ ，包转发性能 $\geq 7200\text{ Mpps} / 38400\text{ Mpp}$ ； 2、所投产品应支持传统以太网、无源分光网络（PON 网络）、以太全光网的及平滑演进，设备的无源分光口可以支持普通以太光模块和无源分光模块	1	台

		支持防雷等级≥6kV; ▲3、整机独立业务板卡插槽≥3 个, 系统电源槽位≥2 个; 设备高度≥4U, ≥48 个 PON 端口, ≥48 个千兆电口, 4 个万兆光口 4、支持生成树 STP / RSTP; 提高容错能力, 保证网络的稳定运行和链路的负载均衡, 合理使用网络通道, 提供冗余链路利用率; 5、支持专门针对 CPU 的保护机制, 能够针对发往 CPU 处理的各种报文进行流量控制和优先级处理, 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 6、设备支持标准的 ACL、支持基于 IP/MAC 扩展的 ACL; RADIUS, IPV6 功能, 路由功能 RIP; 7、支持无源分光网络(PON 网络)运维管理 8、本次配置机框≥1 台, 业务板≥2 块, 电源≥2 块		
6	核心 OLT 模块	千兆单纤单模以太分光光模块, SC 类型, 波长 1490/1310nm, 最大传输距离 10km	30	个
7	云网管平台	智能管理平台: 设备集中配置管理、设备和用户状态监控、版本更新、自动优化、数据度量、故障诊断、移动运维、报表生成	1	套
8	服务器	主频≥2.2GHz, 核心数≥18 核, CPU 模块, 可支持最大 2 个处理器;配 1 条 32GB DDR4 RDIMM 内存, ≥24 个内存插槽;≥8 个 2.5 英寸 SFF 热插拔硬盘槽位, 配置≥2 块 1.2T SAS 数据硬盘, 配置≥1 个 P460-UN-RAID-F-2G 缓存阵列卡; 配置≥1 块 2 口 mLOM 千兆以太网卡, 配置≥1 个 HDM 服务器管理端口;配置≥2 个 550W(94%)电源, 可选 1+1 热插拔冗余;最大支持 10 个 PCI-E 插槽, 2U 简易导轨, 含服务器操作系统	1	台
监控系统				
1	监控核心交换	▲1.交换容量≥75Tbps, 包转发率≥8640Mpps 2.整机独立管理模块插槽≥2 个, 独立业务板卡插槽≥6 个, 系统电源槽位≥4 个; 本次要求配置双电源双引擎, ≥24 个千兆电口, ≥24 个千兆光口, ≥2 个万兆光口 3.可将 2 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 1 台逻辑设备, 并可实现跨设备链路聚合 4.支持 STP、RSTP、MSTP、端口聚合功能。 5.支持防环路检测, 自动解决环路问题。 6.支持静态路由、RIPng、OSPFv2、OSPFv3 7.本次配置机框≥1 台, 主控板≥1 块, 业务板≥1 块, 电源≥2 台	1	台
2	存储设备	▲1.设备具有≥3 个千兆以太网接口、≥2 个 USB3.0 接口, ≥1 个 RS232 接口、≥1 个 PCIE4.0 插槽、≥1 个 VGA 接口, 4U24 盘位前面板维护。设备采用 AC220V 供电; 2.设备具有电源、风扇、电池、接口卡模块, 支持磁盘、电源、风扇、电池的在线热插拔; 3.设备可通过 MiniSASHD(SAS3.0)接口连接扩展柜进行存储扩展, 支持≥9 级扩展柜级联; 支持在线扩容; 4.设备可接入 SATA 硬盘、SAS 硬盘和 SSD 硬盘, 支持不同品牌(希捷、西数、东芝)不同类型磁盘混插; 5.可配置支持≥800 台设备接入; 可配置支持≥1800 路通道接入(含云端设备通道); 6.设备配置不少于 1 块电池模块、1 块电源模块;	3	台
3	企业级硬	▲1.容量:≥24TB	48	块

	盘	2.接口类型:SATA 6Gb/s 3.尺寸:3.5 英寸,硬盘类型:企业级 4.转速:7200RPM 5.缓存 $\geq$ 256MB		
4	智慧物联 综合管理 一体机	▲1.支持接入不少于 1000 路安防设备 2.配置不低于 32GB 内存（最大可扩展到 64GB），1 个 128GBSSD 固态硬盘，具有不少于 16 个 SATA 盘位 3.具有不少于 1 个复位按键、1 个 PWR 开关机按键、2 个千兆网口、1 个 HDMI 视频输出接口、1 个 VGA 输出接口 4.接入带宽$\geq$512Mbps，转发带宽$\geq$512Mbps，存储带宽$\geq$512Mbps 5.支持新增、修改、删除、查询电视墙资源，支持 1/3/4/6/7/8/9/10/13/16 分屏，支持窗口开、关、漫游、叠加、放大、缩小、置顶、置底、分屏、全屏配置，支持虚拟 LED； 6.支持人脸门禁设备巡更；支持对巡更路线进行操作；巡更方式支持$\geq$6 种；支持对巡更路线进行操作，包含增、删、改、查，配置计划详情、假期和巡更人员；支持对巡更记录进行查询，查询条件包括时间、巡更点等； 7.支持通过客户端和访客机进行访客登记，客户端支持访客签离，支持设置访客机权限组，支持查看访客访问记录、记录导出，支持对访客进行签离、查看授权状态、编辑、删除、导出、查询等操作 8.支持自定义标题和功能模块 9.支持实时接收智能事件信息（机非人检测事件），支持机动车、非机动车、人脸记录检索，支持区域入侵、越界检测、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告警事件检索 10.支持图片地图、GIS 在线地图、模型地图、场景地图四种模式，支持在地图上查看设备点位状态、在地图上搜索设备并在地图定位设备位置 11.支持对实况画面进行诊断，诊断对比度异常、亮度异常、画面冻结、强横纹、滚屏、图像偏色、噪声干扰、场景变换、视频遮挡、视频丢失、图像模糊、实况超时、丢包率过高参数；支持对录像的存储状态、完整性进行诊断； 12.支持搭配 iOS/安卓 app 实现访客预约和访客通行、考勤管理、实况查看、告警业务；	1	台
5	55 寸 3.5mm 拼 缝标亮 LCD 拼接 显示单元	▲1.液晶显示单元面板采用 55 寸 LED 背光模式，物理拼缝$\leq$3.5mm，最高分辨率 1920$\times$1080，对比度$\geq$4000:1，亮度$\geq$500cd/m²，亮度一致性$\geq$85%，色彩均匀性$\geq$95%，可视角度$\geq$178°，响应时间$\leq$8ms。 2.视频输入接口$\geq$1 个 DVI、1 个 HDMI、1 个 VGA。 3.背光功能检测:采用直下式 MiniLED 背光，支持智能背光控制，可根据图像调节局部背光源的亮度，支持一键开启或关闭背光灯功能，实现节能环保效果。 4.漏光检测:液晶拼接显示单元漏光$\leq$0.001cd/m²，屏幕无明显漏光现象。 5.色温调节:液晶拼接显示单元具备四级色温模式自动调整功能，同时支持色温无级调节，可在 2000K 至 12000K 之间调节。	12	台
6	HDMI 光纤 线缆-15m- 黑色	长度 $\geq$ 15 米,支持分辨率:8K@60/4K@120/4K@60/4K@30/2K@120 并向下兼容	12	根
7	55 寸拼接	55 寸拼接屏壁挂式前维护平推钣金支架单元(带包边)	12	套

	屏壁挂式 前维护平 推钣金支 架单元(带 包边)	材料: SPCC 优质冷轧钢板; 表面处理: 表面采用静电喷塑工艺喷涂, 由内至外防止支 架生锈, 增强支架防腐能力; 弧度: 0° ; 支架外观特点: 全封闭; 安装环境: 后墙承重墙且墙面垂直、平整; 底座容量: 不带底座; 维护方式: 前维护;		
8	12 路高清 视频解码 器	▲1.具有不少于 2 个 RJ45 网络接口、4 个 HDMI 输入接 口, 12 个 HDMI 输出接口 2.支持不低于 4*8K@30/16*12MP@20/16*4K@30/32*4MP@30/64*1080P @30/128*720P@30 解码能力 3.可直接对接 LED 大屏发送卡, 无需额外使用拼接处理器 4.支持文字虚拟 LED, 支持添加、删除、更改虚拟字幕, 字 幕可跨拼接屏显示, 并可设置滚动, 可更改虚拟字幕的字 体、大小、颜色、字间距 5.支持自定义电视墙布局, 并一键完成对整个电视墙的布 局, 可自定义行列数或选择固定布局, 也支持一键关闭电 视墙内所有窗口, 可通过输入坐标、右键选择窗口大小进 行开窗操作; 6.支持移动终端控制, 支持用移动客户端控制电视墙业 务, 包括一键开窗、分屏、漫游、缩放、场景切换、场景 保存等	1	台
9	400 万双 光海螺半 球网络摄 像机	1.具有不小于 400 万像素 CMOS 图像传感器, 内置拾音 器, 具有不少于 1 个 RJ45 接口; 2.焦距: 2.8\4.0\6.0mm 可选; 3.最低照度: 彩色≤0.0005lx, 黑白≤0.0001lx; 4.支持 H.265、H.264 视频编码, 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2560× 1440; 5.支持 IP68 防护等级;	2	台
10	7 寸智能 门禁一体 机(触摸 屏,IC 卡)	1、屏幕尺寸应≥7 英寸触控竖屏 2、屏幕分辨率应≥600×1024 3、设备应采用双目摄像头, 一路可见光摄像头, 一路红 外摄像头 4、可见光摄像头分辨率≥720×1280 5、应支持≥0.3m~1.9m 水平方向上进行人脸识别, 应能 根据瞳距参数配置识别距离 6、安装高度 1.5m 时, 0.75m 识别距离下, 应支持≥ 1.1m~2.2m 身高范围内的人脸识别 7、人脸识别平均响应时间试验 500 次平均响应时间应≤ 120ms 8、设备内置 IC 卡读卡器, 应支持 IC 卡、Mifare 卡、CPU 卡序列号进行识读 9、支持≥1.5 万人脸库, 支持≥1.5 万张卡片容量, 支持≥ 10 万条出入事件	1	台
11	塑料开门 按钮	材质:塑料外壳,尺寸约:86*86*30mm,接点输出:NO/COM 接 点	1	个
12	门禁电源	输入电压范围:标准 AC110~220V、最小 100VAC、最大 240VAC,输入频率:标准 50~60Hz、最小 47Hz、最大 63Hz	1	个
13	闭门器	最大开门角度:130°,关门力度:EN2,适用门宽:≤750mm,适 用门重:≤65Kg	1	套
14	双门双线 磁力锁	工作电压:DC12V/DC24V,承受拉力:250KG*2±10%,工作电 流:500mA*2/250mA*2,材质:高强铝合金,安全类型:断电开门	1	套

15	电源适配器	输入:100-240V~50/60Hz, 最大 0.7A,输出:12V/2.0A	1	个
16	磁力锁支架	材质:高强铝合金 配和门禁使用	2	套
17	交换机	1.管理型交换机, 固化千兆电接口数 ≥ 16 个, 千兆 SFP 光口 ≥ 2 个, 最大可用端口 ≥ 18 个。 2.支持 PoE/PoE+, 整机最大 PoE 供电功率 240W, 单端口最大 PoE 供电功率 30W。 3.交换容量 $\geq 36\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27\text{Mpps}$, 4.要求所投产品的防雷等级 $\geq 4\text{kV}$	1	台
配电系统				
1	UPS 主机	▲1.主机容量应$\geq 20\text{kVA}$; 采用在线式双变换技术。 2.UPS 输入输出制式应为三相输入、单相输出。 3.运行海拔高度可达到 1000m; 若超过 1000m 时应按 GB/T 3859.2 的规定降容使用。 4.所有电路板均需要采用三防工艺, 确保在低恶劣环境下的使用寿命。 5.UPS 需配置紧急停机 (EPO) 干接点。 6.整机效率: 为保证 UPS 产品的高效节能、绿色环保, UPS 的整机效率在 100%额定阻性负载情况下应$>94.5\%$, 在 50%额定阻性负载情况下应$>95.0\%$, 在 30%额定阻性负载情况下应$>94.5\%$ 7.输入功率因数: UPS 在 100%非线性负载时应>0.99, 在 50%非线性负载时应>0.98, 在 30%非线性负载时应>0.97。 8.输入电流谐波成分: UPS 在 100%非线性负载时应$<2.5\%$, 在 50%非线性负载时应$<4.0\%$, 在 30%非线性负载时应$<4.5\%$。 9.输出为额定阻性负载时, 输入电压范围应不小于 304V-476.7V, 输入频率范围应不窄于 45Hz~55Hz。 10.频率跟踪范围应满足于 50Hz$\pm 2\text{Hz}$ 可调, 频率跟踪速率应在 0.5Hz/s~1Hz/s 范围内。 11.输出功率因数 0.8/0.9/1.0 可调, 以便与负载完美匹配,	1	台
2	12V-100AH 蓄电池	▲1. 蓄电池规格: 12V-100AH 2. 蓄电池外壳采用耐热、防腐、耐压、耐震动、耐变形的高性能 ABS 材料, 蓄电池外观不得有变形、漏液、裂纹及污迹, 标志应清晰。 3.为保障蓄电池与 UPS 品质统一, 蓄电池应与 UPS 同一品牌; 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32	节
3	电池柜	配合电池使用	1	个
4	机柜	服务器机柜-600mm*1200mm*2000mm-前门单开网孔门, 后门双开网孔门, 带双侧竖直理线板, 带 2 个托盘	6	台
5	机柜底座	尺寸: 600*1200, 安全牢固	7	台
6	pdu	PDU-竖装-输入 250V/32A-输出 20*10A 国标 4*16A 国标-总指示灯-接线盒-防脱扣-A	12	个
7	配电柜	▲1.机柜尺寸$\geq 600*1200*2000$ (匹配机房机柜尺寸) 2.含双电源 ATS,含 ups 输入输出空开, 含 10 个回路, 含电量仪, 互感器, 指示灯, 防雷器。 3.开关元器件国产品牌 4.配电产品需要有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	1	台
动环系统				
1	动环监控	标准 1U 机架式安装	1	套

	系统	CPU:采用 ARM CPU, 不低于四核心, 主频不低于 2.1GHZ 支持测点数量: 不少于 12000 个测点 存储: 内置至少 32GEMMC (非通过 SD 卡扩展) 网络接口 2 个, 4 个网口、, 10M/100M 自适应, 全双工, 支持 A/B 路同时向 2 台交换机转发数据, 任意一个网口故障均不影响设备正常通讯; 电源输入接口: 单电源、, 同时支持 AC220V、DC240V 供电; 供电输出接口: 具备 DC12V3A 供电输出, 且于少分成 2 路供电接口; 操作系统: RTOS 或 LINUX, 杜绝盗版及 WINDOWS 操作系统 (例如: win7, winPE 等) 功能要求: 支持数据采集、解析、存储、转发、报警、配置管理等功能; 协议解析: 底端支持智能设备协议解析, 不允许使用串口服务器等透传类设备; 南北向接口: 内置标准的 SNMP、HTTP、MODBUS、BACNET IP 等协议接口, 满足快速、稳定的集成第三方设备与被第三方系统集成。同时具备三大运营商的 B 接口; 断网报警功能: 支持底端告警处理方式。离线情况下通过短信进行报警通知责任人; 支持离线底端告警事件联动 DO 输出功能, 具备自定义不同的告警事件联动不同 DO 输出支持 Web 远程配置和 WEB 展示、SSH 远程配置, 支持 SNMP、网管功能; 自检测功能: 具有自诊断功能、故障检测、CPU 利用率检测功能; 配置方式: WEB 方式配置, 无需通过专用的 console 口或软件工具配置; 串口: 至少 6 个 RS485, RJ45 或凤凰端子形态, 要求整机一体成形, 不接受外部扩展模块、扩展卡方案等; 每个串口光电隔离, 通讯单独通信; 单个串口支持不同种协议, 不同波特率的智能设备混接, 响应时间无明显影响; DI: 至少 4 个 DI, RJ45 或凤凰端子形态; 1 个 RJ45 口具备供电信号和通讯信号; DO: 至少 4 个 DO, RJ45 或凤凰端子形态; 1 个 RJ45 口具备供电信号和通讯信号; 平均无故障时间: 不少于 120 万小时; 远程在线升级 支持远程维护、调试, 支持在线升级功能; 内置双看门狗设计; 端口保护: 全端口过流、过压、防反接、防错接保护, 反接和错接不会烧坏设备, 正常接线后可正常工作。 校时: 支持 SNTP 或 NTP 校时; 功耗: <10W (不含对外供电)。 含蓄电池检测一套≥32 节, 含短信模块≥1 个, 声光报警≥1 个, 不定位漏水传感器≥1 个, 不定位漏水绳≥20 米, 温湿度传感器≥4 个, 烟雾探测器≥4 个		
背景音乐系统				
1	电源管理器	1.机柜式设计 ▲2.支持≥16 路电源输出, 具有≥14 个 AC220V(10A), ≥2 个 AC220V(16A)接口, 电源插口总容量达≥6KVA。 3.设有船型开关, 可手动控制≥16 个电源上断电; 也可与定时器、智能控制器相连接, 实现自动控制; 支持配置	1	台

		CH1 和 CH2 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4.有 ≥ 1 路 24V 消防信号输入接口； ≥ 1 路消防短路报警触发信号输出。		
2	数字化网络广播系统服务平台	1.系统有多种登录方式，包括账户密码、PIN 码、图案密码，可设置登录错误次数限制，可自定义锁定时间。 2.平台支持新建用户，并对其权限进行管理，包括终端和分组权限；支持高级任务优先级和角色权限分配；同时支持禁用或启用用户。支持对用户进行账号代管操作，支持一键控制代管操作。 3.系统可对终端进行≥ 10段均衡器调节，保存为模板，并可应用到其他终端设备。 4.具备电子地图、在线地图功能，可在地图上进行终端部署，在地图上可实时查看终端状态，实时显示设备状态；支持 GIS 地图功能，支持一键广播。 5.支持对终端设置不同的灯光模式，可分别自定义设置红灯亮、红灯灭、绿灯/蓝灯亮、绿灯/蓝灯灭时间 0-10S。 6.支持遥控配置功能，可查阅遥控器列表、遥控任务、遥控话筒任务，支持配置≥ 20个按键任务，可配置任务音量、优先级、混音配置、播放音源信息，播放音源支持选择话筒、快捷音源、音乐播放。 7.具有多语言功能，支持多语言一键切换，支持中文简体、中文繁体、英文、韩语、葡萄牙语、西班牙语、俄语、法语、阿拉伯语的语言切换。 8.系统功能模块自定义；首页入口自由配置。可自定义界面模式，包括经典模式、简约模式。 9.具有资源共享功能，用户可以自定义共享权限，可共享分组管理、定时打铃、定时任务、一键报警任务、云播音室、媒体库。 10.具有节假日图文推送的功能，并为用户提供了自定义设备图文展示的选项。 11.具有 4×100 级自定义配置任务优先级(服务器优先级、任务优先级、用户优先级、终端优先级)，满足各种优先级任务自动调度。 12.具有系统状态（可用硬盘、内存剩余、进程检测、网络检测）、终端状态（CPU、内存、负载均衡、播放状态、声卡状态、链路越点、网络丢包率、最大帧间隔、音频相似度）的系统检测功能，支持一键导出报告。 13.具有系统小助手，实现操作手册、模块说明、任务提醒、意见反馈的快捷查看。 14.具有用户自定义大数据面板科技仓模式下方的展示标语，展示标语可设置为静态或动态形式。 15.系统具有抗丢包功能，采用了数据冗余编解码算法，实现在网络丢包严重的网络环境下音频播放无卡顿，可支持$\geq 37.5\%$丢包率。 16.支持多套定时打铃方案同时启用，每套定时打铃方案支持多套任务同时进行，支持一键启用/停用所有方案。 17.定时打铃支持任意条数的定时任务在本方案或跨方案克隆，任务执行与停止控制、定时任务禁用与启用功能。支持一键方案调配功能，可以实现一键调课功能，支持批量一键修改打铃铃声，支持时模式、日模式、周模式、月模式和年模式。 18.支持设置节假日或特殊日期，实现指定时间停用所有定时任务。 19.用户可选择特定的终端设备，并设定具体的时间点，系统将在该时间点自动对选定的终端执行音量均衡调整，可	1	套

		以对音量进行等比例的设置。 20.具有定时插播模式，可设置执行时间点范围、间隔时间，批量自动生成打铃任务。		
3	控制主机	1.工控机箱设计，采用 ≥ 17.3 英寸电容触摸屏。 2.采用的国产处理器配置 ≥ 8 核， ≥ 8 线程， $\geq 2.7\text{GHz}$ 主频； $\geq 1 \times 256\text{G M.2}$ 固态硬盘； $\geq 1 \times 8\text{G DDR4}$ 内存。 3.抽拉式键盘鼠标设计。 4.具有 $\geq 1 \times \text{VGA}$ 接口、 $\geq 1 \times \text{DVI}$ 接口、 $\geq 6 \times \text{COM RS232}$ 接口（COM3/4支持RS232/RS485）、 $\geq 4 \times \text{USB2.0}$ 接口、 $\geq 4 \times \text{USB3.0}$ 接口、 $\geq 1 \times \text{PS/2}$ 接口、 $\geq 1 \times \text{MIC IN}$ 接口、 $\geq 1 \times \text{LINE OUT}$ 接口、 $\geq 1 \times \text{LINE IN}$ 接口、 $\geq 1 \times \text{TRIGGER INPUT}$ 接口。 5.含操作系统	1	台
4	IP网络音箱	1.内置网络音频解码功能，支持MP3、WAV、FLAC、OGG、AAC、OPUS音频格式，支持播放8kHz、16kHz、32kHz、44.1kHz、48kHz采样率的音频。 2.支持数字混音， ≥ 10 段EQ均衡配置。 3.具有 ≥ 1 路线路（AUX）输入接口，支持网络音量调节，支持断网本地扩声功能。 4.具有 ≥ 1 路短路输入接口，支持软件自定义，实现报警触发媒体库音乐播放或音量调节功能。 5.主音箱内置 $\geq 2 \times 20\text{W}$ （MAX）的双通道D类数字功率放大器， ≥ 1 路外接到副音箱；具有网络音量设置。 6.系统支持抗丢包恢复功能，系统开启抗丢包恢复功能后，网络丢包 $\geq 37.5\%$ 音频播放无卡顿。	1	套
5	AI广播话筒	1.具有自定义按钮功能，支持自定义音乐播放、对讲、广播功能；具有紧急报警按钮功能，支持一键报警广播功能。 2.内置网络音频解码功能，支持MP3、WAV、FLAC、OGG、AAC、OPUS音频格式，支持播放8kHz、16kHz、32kHz、44.1kHz、48kHz采样率的音频。 3.支持数字混音， ≥ 10 段EQ均衡配置。 4.设备支持全双工双向对讲功能，支持 ≥ 12 路多方会议通话功能，支持多方通话可视化展示。设备自带回声消除抑制功能。 5.内置语音识别唤醒功能，支持语音控制任务执行、结束、上一曲、下一曲。 6.支持节假日祝福图片显示，可自定义祝福图片显示，支持歌曲歌词同步显示。 7.桌面式设计，自带 ≥ 10.1 英寸IPS屏幕，分辨率等同或优于1024x600，支持触摸操控。支持进入休眠、低功耗省电模式，支持账号密码管理。 8.具有 ≥ 1 路USB接口，支持本地音频文件自由点播播放；具有 ≥ 1 路3.5mm耳机输出接口和 ≥ 1 路3.5mm MIC输入接口；具有 ≥ 1 路音频线路输出接口，具有 ≥ 1 路音频线路输入接口。 9.系统支持抗丢包恢复功能，系统开启抗丢包恢复功能后，网络丢包 $\geq 37.5\%$ 音频播放无卡顿。	1	台
6	报警采集器	1.具有 ≥ 16 路(开关量)短路输入接口，支持服务器端配置相应预设功能；具有 ≥ 8 路(开关量)短路输出接口，支持服务器端任意配置相应预设输出。每 ≥ 1 路(开关量)短路输入和输出采用独立的LED状态指示。面板上的 ≥ 24 个LED指示灯，其中 ≥ 16 个对应显示短路信号的输入， ≥ 8 个对应显示短路信号的输出。 2.具有市电电压插座接口和直流电源接口，两种电源模式	1	台

		备份选择。 3.具有≥ 1组线路（AUX IN）输入接口，独立音量电位器调节音量大小。支持本地音源输入采集功能。支持音频信号自动触发执行采集任务功能。音频输入带状态灯指示。当输入音频信号过大时，削峰状态指示灯点亮。		
7	CD 播放器	1.吸入式机芯； 2.自动播放控制； 3.可播放：CD/VCD/MP3/DVD 碟片； 4.内置宽频监听扬声器； 5.内置 MP3 播放器，可读 USB 和 SD 卡； 6.可通过面板按键或红外遥控器控制操作。 7.支持上电自动播放功能。	1	台
8	前置放大器	1.具有≥ 5路话筒（MIC）输入接口，≥ 3路标准信号线路（AUX）输入接口，≥ 2路紧急线路（EMC）输入接口。 2.MIC5 具有最高优先、强行切入优先功能；MIC5 和 EMC 最高优先权限功能可通过拨动开关交替选择。 3.紧急输入线路具有二级优先，强行切入优先功能。 4.MIC1、2、3、4、5 和≥ 2路紧急输入（EMC）通道均附设有线路辅助输入接口功能。 5.具有默音深度调节旋钮和 EMC 输入增益调节旋钮。 6.MIC2、3、4、5 通道灵敏度可通过拨码开关选择。	1	台
9	调谐器	1.调频、调幅（AM/FM）立体声二波段接收可选，电台频率记忆存储≥ 99个； 2.电台频率自动搜索存储功能，且有断电记忆功能； 3.采用石英锁相环路频率合成器式调谐回路技术； 4.≥ 2组接收天线输入：AM 接收天线输入；FM 接收天线75Ω输入； 5.≥ 1路音频信号左右声道（L/R）输出； 6.可通过面板按键或红外遥控器控制操作。	1	台
10	音频采集器	1.具有≥ 2组 RCA 输入端子，带输入音量电位器调节，支持输入音频压限功能。 2.具有≥ 5分区独立打开、关闭采集功能，配套独立的指示灯显示。 3.支持定时采播任务、临时采播任务，采播任务优先级可通过服务器设置。 4.支持音频触发采集任务；支持 AUX 输入自动触发采集任务。 5.支持播放系统采播任务，在局域网内，播放端延时$<5\text{ms}$	1	台
11	IP 网络功放终端	1.支持系统自定义≥ 3个功能按键设置，可定义播放曲目、执行区域、任务音量、优先级、持续时间、播放模式。 2.具有≥ 1路 100V 定压信号备份输入接口，在机器无网络的状态下切换到备份通道。支持网络与模拟 100V 主备切换功能。 3.内置网络音频解码功能，支持 MP3、WAV、FLAC、OGG、AAC、OPUS 音频格式，支持播放 8kHz、16kHz、32kHz、44.1kHz、48kHz 采样率的音频。 4.支持数字混音，≥ 10段 EQ 均衡配置。 5.面板自带≥ 3.9英寸 TFT 彩屏，可以显示动态图像和机器工作状态；具有自旋式飞梭旋钮，可控制终端输出音量大小。 6.具有≥ 1路 USB 接口；具有≥ 1路 LINE OUT 线路输出接口；具有≥ 1路短路输入接口；具有≥ 1路短路输出接口；具有≥ 1路 RS-485 控制接口。 7.功放输出功率$\geq 240\text{W}$。 8.系统支持抗丢包恢复功能，系统开启抗丢包恢复功能	4	台

		后，网络丢包≥37.5%音频播放无卡顿。		
其他系统				
1	电话主机	1.机架式设计 ▲2.外线接入≥12，分机≥200，可扩容至最大 12 外线 256 分机或者 20 外线 248 分机。 3.支持接入 4 台 4 芯专用数字话机话机，每台话机集成 24 个 DSS 可编程按键，支持一件拨号，一键转接，内外线路状态监控，可视化编程，自动应答，会议召集等功能。 4.中继保留背景音乐 PC 导入/U 盘播放。	1	台
2	电话配线架	100 对双绞线配线架	3	个
3	网线	六类非屏蔽	1	箱
4	管理电脑	1、CPU：≥6 核/2.5GHz/6 核 12 线程； 2、内存≥8GB，3200MHz 频率，最大支持 64 GB 内存； 3、固态硬盘：≥1 个 256G SSD； 4、机械硬盘：无； 5、扩展接口：支持≥4 个 SATA 接口，1 个 M.2 接口，1 个 PCIE×16 插槽，1 个 PCIE×1 插槽，10 个 USB 接口，其中 4 个 USB3.0； 6、显示器：≥21.5 英寸，分辨率 1920x1080，刷新率 60HZ； 7、显卡：集显； 8、操作系统：Windows10 Home	1	台
5	理线器	19 寸 1U 跳线管理。	12	套
6	千兆光模块	千兆单模光模块,最大传输距离 10KM,双纤口,适用 LC 型接头跳线	18	个
7	蓄电池电缆	1.国标电池连接线及主机到电池柜直接连接线	1	项
8	市电引入电缆	yjv4*25+1*16	40	米
9	机柜 pdu 电缆	rvv3*6	100	米
10	强电桥架	镀锌桥架 200*100	20	米
11	弱电桥架	镀锌网格桥架 200*100	20	米
12	光纤桥架	光线桥架 240*100	5	米
13	24 口光纤配线架	含尾纤，sc 耦合器	4	套
14	光纤跳线	1，≥5 米，SC-SC	20	条
15	光纤跳线	1，≥5 米，LC-SC	40	条
16	空调	5p 柜式空调，一级能耗，使用面积不小于 80 m²	1	台
17	七氟丙烷灭火器	30KG 推车式七氟丙烷灭火器	1	套
18	防静电地板	硫酸钙防静电地板 60*60cm，架空≥25cm，含机房铜箔，地面防尘处理	80	平米
19	系统集成服务	本清单内所有产品的安装调试，质保期内的运维售后服务	1	项

第四部分 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及地点：

1、交货期：20 日历天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1、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成交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2、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3、安装、调试及培训：成交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成交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三、付款方式：

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 80%，结算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97%，剩余 3% 一年内付清。

四、验收：

1、项目验收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可以正常使用；由采购方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2、验收不合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方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

3、验收依据

-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响应功能证明材料；
- （3）竞争性磋商文件；

- (4) 成交人的响应文件；
- (5) 货物清单；
- (6)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4、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支付。

五、质量保证

1、**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 36 个月。**（参数中有具体要求的，按参数要求提供质保）。成交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2、成交人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3、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成交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成交人确保 30 个自然日内维修完毕，超出期限则由成交人无条件更换为同款同类型全新产品。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成交人应以成本价提供。

六、合同实施：

1、成交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与使用单位就送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若未能在交货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方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人承担和赔偿。

七、运维服务期：

本项目运维服务期 3 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服务期内，凡设备自身质量、安装工艺、元器件老化等非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损坏，中标供应商须免费提供上门维修、更换配件、调试保养服务，免收人工费、配件费、差旅费。因人为操作失误、外力破坏、擅自拆机改装等人为原因导致的损坏，维修及配件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合同示范文件如下，最终以实际签订版本为准)

一、合同格式

宝鸡市龙泉中学迁建项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文件编号：FDDL-2026115)，在宝鸡市金台区教育体育局的监督下，由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会议。宝鸡市龙泉中学(以下简称“买方”)确定(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宝鸡市龙泉中学迁建项目中心机房建设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 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设备清单

附件 2—质量保证承诺

附件 3—售后服务方案

附件 4—培训计划

- 3) 成交通知书

- 4) 竞争性磋商文件

- 5) 响应文件

3、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4、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

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付款方式：

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 80%，结算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97%，剩余 3% 一年内付清。

6、交货期：20 日历天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本合同一式伍份，其中，买方贰份，卖方贰份，宝鸡市金台区教育体育局备案壹份。

8、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盖章，自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买方名称：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代表签字：

盖章：

卖方名称：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代表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二、合同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招标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款。

1-3、“货物”系指卖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产品、部件或其它材料。

1-4、“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5、“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场地。

1-6、“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1-7、“买方”是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即宝鸡市龙泉中学。

1-8、“卖方”是指提供本合同内的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它实体即成交人。

1-9、“天”指日历天数。

2、适用性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卖方的投标文件承诺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3、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3-1、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买方或代表买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3-2、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卖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 3-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3-3、除了合同本身以外，合同条款第 3-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卖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买方。

4、专利权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产品或产品的任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5、技术规格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必须等同或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与要求》所述的标准。若卖方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与要求》所述标准的，按投标文件的承诺执行。

6、检验和测试

6-1、买方或其代表应有权检验和测试产品及其部件，以确认所供产品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买方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6-2、检验和测试在买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进行。

6-3、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产品或部件不能满足招标文件及合同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产品或部件，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产品或部件，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6-4、在交货前，卖方应让制造商对产品及其部件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验收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6-5、如果在产品使用寿命期内，根据检验结果，发现产品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被证实有缺陷，包含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向卖方提出索赔。

7、包装及运输

7-1、卖方负责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前的所有包装、运输、装卸及保险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7-2、卖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运转中损坏。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漏、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7-3、货物的运输方式由卖方自行选择，但包装必须满足货物运输和装卸的要求，保证买方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自行承担。

8、伴随服务

8-1、卖方必须在合同生效后三十（30）天内向买方提交所供货物的技术文件（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说明、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 / 或服务指南等。

8-2、卖方应向买方提供下列所有服务，包括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与“技术规格与要求”中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 （1）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 和/或试运行；
- （2）提供货物组装 和/或 维修所需的工具；
- （3）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 （4）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5）在卖方或制造厂和/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或修理、软硬件升级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8-3、卖方应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与要求”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8-4、如果卖方或制造厂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未含在货物的合同价中，双方应事先就其达成协议，但其费用单价不应超过卖方向其他人提供类似服务所收取的现行单价。

9、备品备件

9-1、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品备件有关材料、通知和资料：

（1）买方从卖方选购备品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2）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卖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品备件；

（3）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买方要求，卖方应免费向买方提供备品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9-2、卖方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与要求”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

10、质量保证

10-1、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 36 个月。

10-2、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的合格产品，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10-3、根据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所发现的缺陷。

10-4、卖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5、如果卖方收到通知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及时修补缺陷，买方可提出索赔，并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1、索赔

11-1、如果卖方对偏差负有责任，而买方在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条款第 10-1 条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1-2、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买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未付货款中扣回索赔金额。若索赔金额超过未付货款的，卖方必须用已收货款进行弥补。

12、变更指令

12-1、买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卖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1）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买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2）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3）交货地点；

（4）卖方提供的服务。

12-2、如果上述变更使卖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

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卖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买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13、合同修改

除了合同条款第 12 条的情况，不应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除非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14、转让

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5、卖方履约延误

15-1、卖方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中规定的交货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15-3、除合同条款第 20 条规定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 15-2 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卖方延误交货，将按合同条款第 17 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16、验收

16-1、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正常使用 3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方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16-2、验收不合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方可提出索赔或

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把中标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供应商。

16-3、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响应功能证明材料；
- (3) 招标文件；
- (4) 成交人的投标文件；
- (5) 货物清单；
- (6)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17、误期赔偿费

除合同条款第 19 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价的 0.5% 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 18 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18、违约终止合同

18-1、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根据合同条款第 15.2 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或误期赔偿费达到最高限额。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买

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买方利益的行为。

18-2、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9、不可抗力

19-1、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9-2、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9-3、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20、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21、因买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21-1、买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

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买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21-2、对卖方收到终止通知后三十（30）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买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买方可：

（1）仅对部分货物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

（2）取消对所剩货物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卖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卖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22、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六十（60）天还不能解决，双方可向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23、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24、通知

24-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到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24-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25、税款

25-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买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

25-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卖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26、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盖章，自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六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编写，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他补充说明。

3、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对未按上述要求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磋商响应文件处理。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DDL-2026115

宝鸡市龙泉中学迁建项目中心机房 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
时 间：

目 录

1. 磋商函
2. 磋商报价一览表
3.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
4.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5. 资格证明
6. 实施方案
7.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8. 磋商声明书
9.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格式）

备注：目录需添加连续页码

1. 磋商函

致：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的磋商公告，我方代表_____（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就该项目进行磋商。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所附磋商报价表中应提交和交付的磋商总价为人民币：（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磋商总价）。该报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因素的影响。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3、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关没收磋商保证金、要求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和拒绝磋商的条款。

4、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采购人有权选择质优价廉的服务。

7、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方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8、若我方被选为成交供应商，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

9、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日起90个日历日。

10、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详细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

联系电话/手机：

年 月 日

2. 磋商报价一览表（格式）

磋商报价一览表

磋商报价 (人民币:元)	交货期 (日历天)	质量标准	备注
磋商报价（大写）			

注：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签字）

日 期：

2.1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 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家	单位/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总价 (人民币元)	备注
	...						
	售后服务						
	运输费和保险费						
	其他						
总 计（人民币元）		¥：					

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____月____日

3.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 技术需求	投标文件配置、规格 及主要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说 明

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 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 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资格证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需提交其法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 财务状况报告：企业财务状况良好，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须包括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等，报告须真实有效并符合《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号）文件的要求，报告须赋二维码。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投标截止前半年资信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注：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详见附件一、附件二。

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权 限	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90 天			
企 业 信 息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工商登记机关			
	网 址			
法 定 代 表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日 期：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被授 权项 目与 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磋商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90 天		
企业信息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法定 代表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手机号码	
被授权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手机号码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日 期：

6. 实施方案

（供应商依据磋商文件和评审办法的内容进行编写，格式自拟）

7.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格式自拟)

8. 磋商声明书

致：陕西方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磋商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1、我公司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2、我公司近3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磋商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期内的情形存在；

3、我公司近3年来无违法违规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5、我公司承诺在磋商过程中，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磋商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向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

以上声明若违反，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 明 人：_____（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9.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格式）

1.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再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2. 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的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自愿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_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采购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已知悉并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为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政府采购原则，共同维护宝鸡市政府采购市场良好秩序，我方郑重声明和承诺如下：

一、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宝鸡市有关规定。

二、我方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同时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以上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进行的信用记录查询。如发现以上声明不实，我方承担相应后果。

三、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1）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监察机关举报；

（2）不与其他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出借或借用资质；

（4）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恶意串通；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7）不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

（8）不与采购人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进行协商磋商；

（9）中标或者成交后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中标或者成交后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

的项目管理实施人员；

（1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2）不得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行为；

（13）不转包或违法分包政府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4）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15）不得有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行为；

（16）不得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违法犯罪或者失信行为。

四、如有违反以上声明或者承诺之一情形的，我方知悉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追究我方责任：

1、投标（响应）无效；

2、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

3、约谈法人代表或者主要负责人，责令整改；

4、中标（成交）无效；

5、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没收违法所得；

7、吊销营业执照；

8、政府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措施；

9、追究民事责任；

10、追究刑事责任；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理处罚措施。

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_____（公司名称）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我方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承诺如下：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五）我公司已完全了解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要求。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我方承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磋商的情形。我单位的股权关系、与其他单位的管理关系和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等，作如下说明和承诺：

1. 我方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1 股权关系说明

1.1.1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_____。

1.1.2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没有填“无”）

1.1.3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或自然人）_____控股。（没有填“无”）

1.2. 管理关系说明

1.2.1 我单位管理的下属单位有_____。（没有填“无”）

1.2.2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没有填“无”）

2. 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情形。

3. 我单位_____（是或否）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4.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没有填“无”）

我方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公章）：_____（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盖章）： （单位全称）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单位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其中残疾人_____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单位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其中残疾人_____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单位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其中残疾人_____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不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无需填写。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本表可不填写，但须盖章。

附件三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